

00085

41

會

事務股

第一科 文書股

中華民國 參拾年 十二月 十八日 收到

事准經濟部電送第十二次查禁敵貨表請查照飭屬知照等由抄發原表仰知照飭屬知照由

附件

如文

示 批 辦 擬

杜付廷

李東平

李士平

監

湖北省政府快郵代電

於恩施

中華民國三十年十二月 日省建三施字第 666 號

合作處

准經濟部三十年十二月廿四字第二三八零九號魚代

電開茲查有魯東火柴廠等五家出品應予依照修正查禁敵貨

條例第一項第三款及第二項之規定繼續指定查禁業經呈奉行

第二條

字第 1811 號

政院令准經^並於本年十一月十九日以本部第三六五六號部令列表公布在案除分行外相應按同前項敵貨表電請查照並請轉令所屬各縣有國機關知照仍希見復為荷等由附第十二次查禁敵貨表一紙准此除電復並分電外合行抄發原表電仰知照並飭屬知照施湖北省政府^或省建三印附抄發第十二次查禁敵貨表一紙

蓋印高元勳
校對胡仁麟

#1811

42

威中灝

李毅夫

張文機

張國權

徐天斌

姚斌

郭興詩

張耀祖

葉紫玉

胡清源

彭輝卓

黃煊

劉新耀

胡開嶺

李律嚴

張仲甫

胡培元

馮曉淵

登福松

張煥然

謝惠民

孫

邱孟淵

嚴西巖

吳生民

龍其芳

宋孝思

張清福

顏名桂

廖才培

卓法聖

喻贊禹

廖樹人

田鼎甲

羅烈卿

朱恩貴

洪瑞麟

洪瑞麟

胡立坤

高步岳

高步岳

高步岳

高步岳

徐本德

李鶴壽

張誠野

孫子厚

吳永芬

楊福東

史凌雲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

王葆菁